

大 學 用 書

# 中 國 法 制 史

---

戴 炎 輝 著

三 民 書 局 印 行

# 中國法制史

戴炎輝 著

三民書局印行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 版業字第二〇〇號

中華民國五十五年六月初版  
中華民國七十三年九月一版

◎ 中國法制史

基本定價叁元捌角玖分

版權  
歸  
劉  
振  
強

著作者 戴 炎 輝  
發行人 劉 振 強  
出版者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所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六十一號  
郵撥：〇〇〇九九九八一五號

# 自序

我國因建國年代深遠，領域又廣濶，要作一法制史概論，實在不易。再因各朝代的實定法偏重於刑事法，其關於民事法的部分甚少，大率委於民間習慣法，故對民事法史的攻究，困難更多。我從事法制史研究已經三十年，先從民事法史著手，近十年來，致力於刑事法史。年來已稍有頭緒，即編成這一部小著，以省講授時諸生筆記之勞。本書係教本性質，故講述時不一列出典據。

回顧在臺灣大學法學院任教二十年，講授的內容，隨我個人研究的進行，而逐漸擴充。如今本書只限於司法法史，即不超出法源史、刑事法史、訴訟法史、身分法史及財產法史。法制史的其他範圍，如國家基本法的、行政法的歷史，仍付諸缺如，尚有待後日的研討。本書祇是我個人研究途上的里程碑，仍待將來補充，自覺膚淺而固陋，所說未必成熟，謬誤之處，祈賢達諒察，不吝賜教。

民國五十五年六月十七日

戴炎輝

誌於臺灣大學法學院

## 修訂版序

本書自民國五十五年六月出版以來，歷時已十一載，部分內容，尤其第二編刑事法史，未臻完善，亟應予修正。此次雖經重新校劾，但學問日新月異，失察之處仍不能免，祈大方不吝賜教。

民國六十八年三月

戴炎輝

於司法院辦公室

# 三民大學用書(一)

書名	著作人	任教學校
比較主義	張亞溥	政治大學
國父思想新論	周世輔	政治大學
國父思想要義	周世輔	政治大學
國父思想	周世輔	政治大學
國父思想	涂子麟	師範大學
中國憲法新論	薛五武	臺南大學
中華民國憲法論	管歐	東吳大學
中華民國憲法逐條釋義(一)(二)(三)(四)	林紀東	臺灣大學
比較憲法	鄒文海	前政治大學
比較憲法	曾繁康	臺灣大學
比較監察制度	陶百川	
國家賠償法	劉春堂	輔仁大學
中國法制史	戴炎輝	臺灣大學
法學緒論	鄭玉波	臺灣大學
法學緒論	蔡蔭恩	前中興大學
法學緒論	孫致中	各大專院校
民法概要	董世芳	實踐家專
民法概要	鄭玉波	臺灣大學
民法總則	鄭玉波	臺灣大學
民法總則	何孝元	前中興大學
民法債編總論	鄭玉波	前臺灣大學
民法債編總論	何孝元	前中興大學
民法物權	鄭玉波	臺灣大學
判解民法物權	劉春堂	輔仁大學
判解民法總則	劉春堂	輔仁大學
判解民法債編通則	劉春堂	輔仁大學
民法親屬	陳棋炎	臺灣大學
民法繼承	陳棋炎	臺灣大學
公司法	鄭玉波	臺灣大學
公司法	柯芳枝	臺灣大學
公司法論	梁宇賢	中興大學
土地法釋論	焦祖涵	東吳大學
土地登記之理論與實務	焦祖涵	東吳大學
票據法	鄭玉波	臺灣大學
海商法	鄭玉波	臺灣大學
保險法	鄭玉波	臺灣大學

# 三民大學用書(一)

書名	著作人	任教學校
商事法論	張國健	臺大 學
商事法要論	梁宇賢	中興大 學
合作社法論	李錫勳	政大 學
刑法總論	蔡墩銘	臺大 學
刑法各論	蔡墩銘	臺大 學
刑法特論	林山田	政大 學
刑事訴訟法論	胡開誠	臺大 學
刑事政法策	張甘妹	臺大 學
民事訴訟法釋義	石楊志建	輔仁大 學
強制執行法實用	汪祿成	前臺大 學
監獄學	林紀東	臺大 學
現代國際法	丘宏達	美國馬利蘭大 學
平時國際法	蘇義雄	中興大 學
國際私法	劉甲一	臺大 學
破產法論	陳計男	東吳大 學
破產法	陳榮宗	臺大 學
國際私法新論	梅仲協	前臺大 學
中國政治思想史	薩孟武	臺大 學
西洋政治思想史	薩孟武	臺大 學
西洋政治思想史	張金鑑	政大 學
中國政治制度史	張金鑑	政大 學
政治學	曹伯森	陸軍官校
政治學	郝文海	前政大 學
政治學	薩孟武	臺大 學
政治學概論	張金鑑	政大 學
政治學方法論	呂亞力	政大 學
公共政策概論	朱志宏	臺大 學
中國社會政治史	薩孟武	臺大 學
政治社會學	陳秉璋	政大 學
醫療社會學	藍采風	臺大 學
歐洲各國政府	張金鑑	政大 學
美國政府	張金鑑	政大 學
各國人事制度	傅肅良	中興大 學
行政學	左鴻生	中興大 學
行政學	張淵書	政大 學
行政學新論	張金鑑	政大 學
行政法	林紀東	臺大 學

## 三民大學用書(二)

書名	著 作 人	任 教 學 校
行政法之基礎理論	城仲樸	中興大學
交通行政策	劉承漢	交通大學
土地管理學	王文甲	前中興大學
現代管理學	傅肅良	中興大學
現代企業管理學	龔平邦	逢甲大學
現代生產管理學	龔平邦	逢甲大學
生產管理學	劉一忠	美國舊金山州立大學
企業政策	劉漢容	成功大學
行銷管理	陳光華	交通大學
國際企業論	郭崑謨	中興大學
企業管理	李蘭甫	香港中文大學
企業管理	蔣靜一	逢甲大學
企業組織與管理	陳定國	臺灣大學
組織行為管理	盧宗漢	中興大學
行為科學概論	龔平邦	逢甲大學
組織原理	龔平邦	逢甲大學
管理新論	彭文賢	中興大學
管理心理學	謝長宏	交通大學
管理數學	湯淑貞	成功大學
人事管理	謝志雄	東吳大學
考銓制度	傅肅良	中興大學
作業研究	傅肅良	中興大學
作業研究	林照雄	輔仁大學
作業研究	楊超然	臺灣大學
系統分析	劉一忠	美國舊金山州立大學
社會科學概論	陳進	美國聖瑪麗大學
社會學	薩孟武	臺灣大學
社會思想史	龍冠海	前臺灣大學
社會思想史	龍冠海	前臺灣大學
社會思想史	龍冠海	前臺灣大學
都市社會學理論與應用	龍冠海	前臺灣大學
社會學理論	蔡文輝	美國印第安那大學
社會變遷	蔡文輝	美國印第安那大學
社會福利行政	白秀雄	政治大學
勞工問題	陳國鈞	中興大學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陳國鈞	中興大學
社會工作	白秀雄	政治大學



## 三民大學用書(四)

書名	著 作 人	任 教 學 校
文化人類學	陳國鈞	中興大學
普通教學法	方炳林	前師範大學
各國教育制度	雷國鼎	師範大學
教育行政學	林文達	政治大學
教育社會學	陳奎憲	師範大學
教育心理學	胡秉正	政治大學
教育心理學	溫世頌	美國傑克遜州立大學
教育哲學	賈馥茗	師範大學
教育經濟學	蓋浙生	師範大學
教育經濟學	林文達	政治大學
工業教育學	袁立錕	國立彰化教育學院
家庭教育	張振宇	淡江大學
當代教育思潮	徐南號	師範大學
比較國民教育	雷國鼎	師範大學
中國教育史	胡美琦	中國文化大學
中國國民教育發展史	司琦	政治大學
中國現代教育史	鄭世興	師範大學
社會教育新論	李建興	師範大學
中等教育	司琦	政治大學
中國體育發展史	吳文忠	師範大學
中國大學教育發展史	伍振鶯	師範大學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與視導	張天津	師範大學
技術職業教育教學法	陳昭雄	師範大學
技術職業教育辭典	楊朝祥	師範大學
高科技與技職教育	楊啓棟	師範大學
心理學	張楊泰興	師範臺灣
心理學	劉安彥	美國傑克遜州立大學
人事心理學	黃天中	淡江大學
人事心理學	傅肅良	中興大學
新聞英文寫作	朱耀龍	中國文化大學
新聞傳播法規	張宗棟	中國文化大學
傳播研究方法總論	楊孝濂	東吳大學
大眾傳播理論	李金銓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
大眾傳播新論	李茂政	政治大學
大眾傳播與社會變遷	陳世敏	政治大學
行為科學與管理	徐木蘭	交通大學
組織傳播	鄭瑞城	政治大學
政治傳播學	祝基濤	美國加利福尼亞州立大學

# 中國法制史目次

## 第一篇 法源史

第一章 周代	一
〔一〇一〕 第一 刑書（刑鼎、法經六篇）	一
〔一〇二〕 第二 教令書	一
第二章 秦漢代	二
〔一〇三〕 第一 秦代	二
〔一〇四〕 第二 漢代	二
第三章 曹魏	三
〔一〇五〕 第一 魏律	三
〔一〇六〕 第二 魏令及科	四
第四章 晉及南朝	五
〔一〇七〕 第一 晉代	五
〔一〇八〕 第二 梁及陳代	六
第五章 北朝（後魏、北齊、後周）	七

〔二〇九〕	第一	後魏	.....	七
〔二一〇〕	第二	北齊	.....	八
〔二一一〕	第三	後周	.....	八
	<b>第六章</b>	<b>隋唐代</b>	.....	九
〔二一二〕	第一	隋代	.....	九
〔二一三〕	第二	唐代	.....	一〇
	<b>第七章</b>	<b>五代及宋</b>	.....	一二
〔二一四〕	第一	五代	.....	一二
〔二一五〕	第二	宋代	.....	一二
	<b>第八章</b>	<b>遼金元代</b>	.....	一三
〔二一六〕	第一	遼及金代	.....	一三
〔二一七〕	第二	元代	.....	一三
	<b>第九章</b>	<b>明清代</b>	.....	一四
〔二一八〕	第一	明代	.....	一四
〔二一九〕	第二	清代	.....	一五

第二篇 刑事法史

第一章 序論	一七
〔二〇一〕 第一 總說	一七
〔二〇二〕 第二 刑事責任與民事責任	一八
〔二〇三〕 第三 犯罪與刑罰	一八
〔二〇四〕 第四 公罪與私罪（行政犯與刑事犯）	一九
第二章 固有刑法的特質	二〇
〔二〇五〕 第一 罪刑法定主義	二〇
〔二〇六〕 第二 屬人法主義與屬地法主義	二四
〔二〇七〕 第三 道德人倫主義	二五
〔二〇八〕 第四 教育刑主義與威嚇刑主義	二八
〔二〇九〕 第五 恤刑主義	二九
〔二一〇〕 第六 客觀具體主義	三〇
〔二一一〕 第七 同害刑主義	三一
第三章 身分與罪刑	三三
第一節 總說	三三
〔二一二〕 第一 各種身分及其對罪刑的影響	三三
〔二一三〕 第二 身分犯之刑加減的型態	三三

第二節 官人與罪刑	三六
〔二一四〕 第一 總說	三六
〔二一五〕 第二 官人犯罪	三七
〔二一六〕 第三 官人相犯	三八
〔二一七〕 第四 官人處罰上的特例	三九
第三節 親屬與罪刑	三九
〔二一八〕 第一 親屬的種類及其範圍	三九
〔二一九〕 第二 親屬相犯	四〇
〔二二〇〕 第三 親屬共犯	四一
〔二二一〕 第四 親屬處罰上的特例	四二
第四節 夫妻妾與罪刑	四三
〔二二二〕 第一 總說	四三
〔二二三〕 第二 夫妻妾相犯	四三
〔二二四〕 第三 夫妻妾處罰上的特例	四四
〔二二五〕 第四 妻妾與夫宗相犯	四四
第五節 賤民與罪刑	四五
〔二二六〕 第一 賤民在刑事法上的地位	四五

〔二二七〕	第二	良賤及主賤相犯	四六
〔二二八〕	第三	良賤共犯	四八
〔二二九〕	第四	賤民處罰上的特例	五〇
	<b>第四章</b>	<b>犯 罪</b>	<b>五一</b>
	第一節	構成要件合致性	五一
〔二三〇〕	第一	構成要件的要素	五一
〔二三一〕	第二	構成要件的合致	五一
〔二三二〕	第三	不作爲犯	五三
〔二三三〕	第四	因果關係（保辜）	五三
〔二三四〕	第五	緣坐及連坐	五五
	第二節	違法性	五八
〔三三五〕	第一	總說（附：春秋折獄）	五八
〔三三六〕	第二	緊急行爲	五九
〔三三七〕	第三	法令行爲	六二
〔三三八〕	第四	正當行爲	六二
〔三三九〕	第五	承諾及囑託	六三
〔三四〇〕	第六	放任行爲	六三

【二四一】	第七 報 讎	六三
	第三節 責 任	六四
【二四二】	第一 責任能力	六四
【二四三】	第二 責任形式	六六
【二四四】	第三 事實之錯誤	七〇
【二四五】	第四 法律之錯誤（附說）	七一
	第四節 未遂及預備	七二
【二四六】	第一 未 遂	七二
【二四七】	第二 預 備	七二
	第五節 共犯及教令犯	七三
【二四八】	第一 共犯的概念	七三
【二四九】	第二 共犯的分類	七四
【二五〇】	第三 共犯罪處罰的原則（造意與隨從）	七五
【二五一】	第四 共犯罪不分首從者	七五
【二五二】	第五 家人共犯止坐家長	七六
【二五三】	第六 凡人與監主共犯罪	七六
【二五四】	第七 特殊犯罪的首從法	七七

〔二五五〕	第八	共犯與錯誤	七九
〔二五六〕	第九	共犯與身分	八〇
〔二五七〕	第十	教令犯（并說：間接正犯）	八〇
	第六節	犯罪的個數	八四
〔二五八〕	第一	數罪俱發	八四
〔二五九〕	第二	贓罪的頻犯	八五
〔二六〇〕	第三	二罪從重	八七
〔二六一〕	第四	一事分爲二罪	八八
〔二六二〕	第五	更犯（再犯）	八八
	第五章	刑 罰	九〇
	第一節	歷代的刑名制	九〇
〔二六三〕	第一	先秦時代	九〇
〔二六四〕	第二	秦漢代	九一
〔二六五〕	第三	魏晉及南北朝	九一
〔二六六〕	第四	隋唐至明清代	九四
	第二節	刑之輕重及加減例	九七
〔二六七〕	第一	刑之輕重	九七



〔二六八〕	第二	刑之加減例	九八
	第三節	刑罰的分類	九九
〔二六九〕	第一	主刑與從刑	九九
〔二七〇〕	第二	本刑與易刑	〇〇
〔二七一〕	第三	真刑與贖刑	〇一
〔二七二〕	第四	基本刑與修正刑	〇二
	第四節	特別處分	〇二
〔二七三〕	第一	總說	〇二
〔二七四〕	第二	移鄉	〇三
〔二七五〕	第三	還官主	〇三
	第五節	處罰上的特例	〇四
〔二七六〕	第一	總說	〇四
〔二七七〕	第二	官人及其親屬（八議及官蔭典）	〇五
〔二七八〕	第三	官人處罰上的特例（除免當贖）	〇八
〔二七九〕	第四	婦女	一二
〔二八〇〕	第五	道僧	一五
〔二八一〕	第六	其他特別身分	一五